

证券简称：康缘药业

证券代码：600557

公告编号：2024-059

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8日以书面文件、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11月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5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殷世华先生主持，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，并形成决议。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江苏中新医药有限公司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此次收购江苏中新医药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宜，符合公司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和中药、生物药和化药“一体两翼”的发展战略；选聘的评估机构具备独立性和专业性，本次交易对价以评估值为依据，定价合理、公允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收购江苏中新医药有限公司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回避表决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（关联监事殷世华先生、姜林先生回避表决）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关联股东将对此议案回避表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11月7日